

注意保存

江西应急管理简报

第 93 期（总第 145 期）

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刊（1）

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
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 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通知》 安排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近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我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定于 2020 年至 2022 年开展我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通知》指出，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通过开展

普查，摸清全省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省和各地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各地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通知》强调，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全省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组织实施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共同做好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按照国家普查总体方案，抓紧制定我省普查实施方案，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技术指导、培训、质量控制、信息汇总和分析，充分利用专业第三方力量和已有信息资源，建设全省自然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形成全省普查系列成果。

《通知》要求，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对象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本次普查的具体要求，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数据，按时填报普查表，确保数据完整、真实、可靠。普查结果要逐级上报，按规定程序报批后予以发布。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涉密资料和数据，必须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履行保密义务。各地、各部门要广泛深入宣传普查工作的重要意义和要求，为开展普查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省减灾委专题部署 我省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9月3日，省减灾委全体会议暨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

风险普查专题部署会议在南昌召开。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殷美根主持并讲话。

殷美根指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和谐稳定。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按照“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方针，统筹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工作体系更加健全，工作措施更加扎实，工作保障更加有力，取得了明显成效；特别是今年以来，奋力夺取了疫情防控、抗洪抢险、抗灾救灾、灾后重建一个又一个胜利，最大限度减轻了灾害损失和影响。

殷美根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认识、提高站位，强化协调、狠抓落实，着力打基础、补短板、强弱项、去盲点，不断提升我省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水平。

殷美根要求，要按照“全省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扎实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精心谋划、精心组织、精心实施，特别是纳入全国普查工作试点的地区要着力形成制度成果、实践成果和应用成果，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成果。要时刻紧绷防灾减灾救灾这根弦，把基础筑得牢而又牢，把工作做得细而又细，为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江西省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江西省减灾委员会工作规则》《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体方案》等文件。

省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和省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专题落实重点工作

9月24日，省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联席会议第二次会议暨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题会议在省应急管理厅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了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自然灾害防治和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最新部署，听取了9项重点工程牵头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对迎接国家减灾委自然灾害防治综合督查检查和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等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联席会议召集人、省减灾委副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厅长龙卿吉主持会议并讲话，联席会议共同召集单位省发改委副主任李志刚在会上讲话，省减灾办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钟世富传达有关会议精神，并就普查工作进行部署。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2018年10月10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各单位各部门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以更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政治责任，切实增强做好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以实际行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强调，自然灾害防治综合督查检查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大制度安排。这

是国家减灾委首次组织自然灾害防治督查检查。要坚持目标导向，既要聚焦督查内容、查缺补漏、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迎检任务，又要总结好的经验做法、擦亮“江西品牌”、争取国家更多支持，努力在推动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中“作示范、勇争先”。要坚持问题导向，重点排查尚未完成的目标任务，特别是要围绕暴露出来的问题解难题、补短板、强弱项，切实做到缺什么补什么、弱什么强什么。坚持责任导向，传导压力、夯实责任、加强协作，全力打好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国检“第一仗”。

会议要求，要按照省减灾委全体会议暨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专题部署会议部署，以更实举措全力推动我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要突出抓好普查机构组建，力争在全国率先实现省、市、县三级普查机构全覆盖。要突出抓好普查预算编制，确保明年普查工作的必要经费保障。要突出抓好普查试点工作，加强对大余、兴国、瑞昌3个试点县的指导和督促，及时总结提炼做法，形成更多可复制的试点经验和模式。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组、技术组职责及人员组成》《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

省应急管理厅举办全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题培训暨减灾业务培训班

9月26日至30日，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题培训暨减灾业务培训班在南昌举办。省普查办主任、省应急管理

理厅副厅长钟世富出席开班式并讲话；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应急管理部减灾司副司长袁艺应邀到会指导并授课。

钟世富在开班式讲话中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全力推动我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走在全国前列。要充分认识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重要意义，将普查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要充分认识到，认真做好普查工作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行动，是助推全省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有力保障，是适应自然灾害防治新形势新任务的迫切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工作自觉性。要准确把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基本要求，高质量做好普查试点工作。要全面把准职责任务、技术标准、进度安排，切实把风险普查“干什么、谁来干、怎么干”搞清楚，切实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全面落实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各项措施，努力打造普查工作“江西模式”。要坚持“边普查、边应用、边见效”的原则，进一步强化经费保障、质量控制和成果运用，加强经验总结和提炼，努力为全国普查工作提供“江西经验”。

袁艺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新定位、新理念、新要求 and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总体安排进行授课。期间，专门召开座谈会，就普查的组织实施、经费保障、技术支撑等重点问题进行讨论交流；充分肯定了我省的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结合江西实际，切实抓好普查试点工作，为全国灾害风险普查工

作提供更多江西经验和做法。

培训班上，应急管理部减灾司灾害预警处处长马玉玲，国家普查办赵飞、汪明、廖永丰、王瑛等专家应邀分别就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国家普查总体方案、地方试点任务、风险评估区划等进行授课。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应邀交流国家普查试点“大会战”经验。参训人员还围绕做好普查方案编制、预算安排、技术标准等进行交流研讨。

抄报：国务院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普查领导小组成员。

分送：省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副主任、成员。各市、县（区）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省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络员，工作组。

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
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印发
